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建设单位(个人)	张勇等业主
建设项目名称	黄埔区大沙地西5号大院16号既有住宅增
	设电梯及连廊工程
	项目代码: 2312-440112-04-01-677619
建设位置	广州市黄埔区鱼珠街道瓦壶岗社区大沙地西
	5 号大院 16 号
建设规模	原6层住宅楼增设电梯及连廊工程:1幢,建
	筑面积59平方米;
	合计: 总建筑面积: 59 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4〕668 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 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2024 复 33B1167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 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 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 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,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

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

- 附件: 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 - 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11月8日